

交通大學同學會 第十三屆第五次理監事 第一次學術基金會 聯席會議記錄

時間：四十九年五月三日下午四時
 地點：臺北市西寧北路鐵路局招待所
 出席：黃 輝(郭宗太代) 凌鴻助
 于潤生(黃代) 莫 衡
 陳樹人(張心治代) 顧儉德
 楊元拔(張心治代) 段清濤
 葉佩蘭(段清濤代) 郭宗太
 錢 益(王作揆代) 段品莊
 陳 垚(方開啓代) 費 驊
 修 城(顧代) 方開啓
 陳樹曦(于培楠代) 于培楠
 沈繩一(于培楠代) 王作揆
 主席 費驊 凌鴻助
 討論事項：

主席 費驊 凌鴻助
 討論事項：

一、修正「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會」名稱
 決議：修正為「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會」

委員會
 (所有規程及各項處理規則條文中引用該名稱之處，均準此修改)

二、修正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會規程
 決議：(一)第四條修正為「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及委員十人，均由同學理監事會遴聘之，任期二年，每年改聘二分之一，但第一年改聘之二分之一，以抽籤方式決定之，連聘得連任一次，以抽籤方式決定之，連聘得連任一次」

(二)第五條修正為「本會設執行秘書一人」

，秉承主任委員會之命，處理本會日常會務，由主任委員就同學中遴聘之」

三、學術基金會主任委員及委員人選
 決議：聘請凌鴻助同學為主任委員 費驊、王洸、顧儉德、俞汝鑫、段品莊、陳垚、楊元拔、郭宗太、張仁滔、盛慶球十位同學為委員
 (四)第七條全條刪去以下各條次序遞進
 (三)第六條修正為「本會設文書、財務、審核三組，每組設主任幹事一名由主任委員就同學中聘任之，各組得酌設幹事一至二名，由各組主任幹事選薦報請本會聘任之」

四、方總幹事報告編輯組主任幹事兼友聲總編輯孫金聲同學，友聲副總編輯汪翕曹同學，因事請辭擬予照准，擬分別改聘沈繩一同學及于培楠同學分別擔任
 決議：通過

五、方總幹事報告會計組主任幹事殷顯五同學因事請辭，擬予照准，擬改聘段清濤同學擔任
 決議：通過
 六、續收建築電子研究所捐款如何處置？
 決議：先存入建築專款戶
 七、裘次豐教授子女獎學金如何運用？

八、副主任委員鴻助報告學術基金會委員職務分配如次：

執行秘書

郭宗太同學

財務組主任幹事

陳堯同學（另由俞汝鑫顧儉德兩位同學協助財源籌備及基金運用）

審核組主任幹事

段品莊同學

文書組主任幹事 由郭執行秘書遴選

決議：通過

九、學術基金會圖記式樣及經費來源

決議：由委員會自行刊刻條戳應用，信紙信封

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會 員會四十八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

審查報告

十、審核組段品莊同學報告學術基金會四十八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審查結果（附審查報告書）

決議：照審查結果通過

十一、夏勤鐸先生為其公子所設獎學金如何運用？

決議：自下學期起，以申請本會獎學金學生中最優之前數名指定頒給夏氏獎學金，並將全部獎金名額酌予增加

十二、本屆校慶慶祝會籌備會召集人段品莊同學報告籌辦及結束經過（附書面報告）

決議：由同學會對於贈送獎品之單位去函致謝

散會

一、四十八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申請書共有十一個學校。全部申請學生一二八名，詳細名單如下：

臺灣大學 五八名
各校送來申請書第一學期成績最高最低如下：

校名 最高成績 最低成績

交大電子研究所 二四名

交大電子研究所 九七·六〇 八六·五〇

省立海專 一名

省立海專 九二·九〇 八〇·九〇

東海大學 一名

東海大學（一人） 八七·〇〇 八〇·九〇

臺中農學院 一名

臺中農學院（一人） 八八·三〇 八〇·九〇

清華大學研究所 二名

清華研究所 九〇·三四 八九·五〇

成功大學 五名

成功大學 九〇·一〇 八三·三〇

師範大學 三名

師範大學 九〇·四一 八七·六四

法商學院 九名

法商學院 九〇·五〇 八〇·五六

臺北工專 三名

臺北工專 九二·〇〇 八三·九〇

中原理工學院 一名

中原理工學院 九二·〇〇 八三·九〇